|  |
| --- |
|  |
|  |
|  |
| **中共重庆市开州区委宣传部文件** |
| 开州委宣〔2024〕12号**★** |

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

关于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公开的公告

按照有关财政预算公开的部署和要求，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和重庆市开州区财政局《关于批复2024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开州财教发〔2024〕7号），现将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批复情况公开如下：

目    录

第一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收支预算总表

表2、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收入总表

表3、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本年支出预算总表

表4、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5、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6、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7、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8、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9、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10、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项目支出表

第一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负责制定全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年度工作计划，承担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体系建设、队伍建设、人员培训、制度建设等工作。研究部署推进各项工作，定期通报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开展情况。

2、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项目库建设，组织指导志愿者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负责志愿者的组织引导、登记注册、日常管理、嘉许激励、权益保障等工作。

3、负责承接群众点单及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上报活动需求，向志愿服务分队派送任务，及时掌握任务完成情况。

4、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档案收集整理工作，及时掌握志愿者活动情况和项目实施情况。

5、负责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畅通民意渠道。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核定事业编制10名，设主任1名，副主任1名。

从单位构成看，本单位是二级预算单位，主管部门为中国共产党重庆市开州区委员会宣传部。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27.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7.1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按上级政策要求，预算单位要严格按“三定”方案设置，我部门为2024年新设置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同期数进行比较。

（二）支出预算：2024年年初预算数127.1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101.9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12.5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6.2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6.29万元。按上级政策要求，预算单位要严格按“三定”方案设置，我部门为2024年新设置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同期数进行比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7.1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7.1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7.1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0万元。按上级政策要求，预算单位要严格按“三定”方案设置，我部门为2024年新设置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同期数进行比较。

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按上级政策要求，预算单位要严格按“三定”方案设置，我部门为2024年新设置预算单位，无法与上年同期数进行比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我单位2024年无采购预算。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我单位2024年无项目支出。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第二部分：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详见附表重庆市开州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指导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中共重庆市开州区委宣传部

2024年3月21日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唐东；联系电话：023-52666131）

中共重庆市开州区委宣传部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